证券代码：873473　　证券简称：ST 得莱斯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河南得莱斯模块化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可能被终止股票挂牌暨停牌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原因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创证券”）作为河南得莱斯模块化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ST 得莱斯”“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向公司提供持续督导服务，双方于 2019 年 11 月 30 日签订了《关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之协议书》(以下简称“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对持续督导费的金额和支付时间作了明确约定。首创证券持续督导期间，已按照相关协议条款履行约定义务，指导和督促公司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截至本公告披露日，ST 得莱斯已累计 2 年未按协议约定向首创证券支付持续督导费用。

经首创证券书面催告三次后，ST 得莱斯仍未足额缴纳持续督导费用，首创证券决定单方解除与 ST 得莱斯的持续督导协议。首创证券于 2026 年 4 月 3 日向 ST 得莱斯发送《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单方解除与河南得莱斯模块化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协议的通知》，并在规定时间内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了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备案文件。

首创证券已收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对首创证券和 ST 得莱斯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全国股转公司对首创证券和 ST 得莱斯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首创证

券和 ST 得莱斯签订的持续督导协议自 2026 年 5 月 13 日起解除。

因存在上述事项，公司股票自 2026 年 5 月 14 日起停牌。

二、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时间、影响因素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的规定，首创证券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后满三个月，ST 得莱斯若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持续督导工作，存在被全国股转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启动强制终止股票挂牌程序的风险。

三、 公司为消除终止挂牌风险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及目前的进展

公司及主要股东将积极应对投资者诉求，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交流，切实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表决权，做到信息公开透明，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截止目前，公司暂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持续督导工作，后续若有进展，将会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 后续停复牌安排

□拟复牌 √拟继续停牌

由于公司暂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持续督导工作，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本公司将及时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

五、 公司及主办券商的联系方式

（一）公司联系人：张岩

联系电话：13512993399

邮箱：yanzhan9999@yahoo.com

联系地址：河南省南阳市新野县产业集聚区二期标准化厂房 B4

（二）券商联系人：徐先生

联系电话：15895917868

邮箱：xuyuenan@sczq.com.cn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院 13 号楼 A 座 11-21 层

六、 其他说明

请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慎重做出投资决策，

注意投资风险。

七、 备查文件（如有）

《关于对首创证券和 ST 得莱斯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

河南得莱斯模块化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4 日